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代理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1）的销售业务。自2008年3月19日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针对上述代销基金在全国以下15个城市的22家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和交易业务：深圳、上海、北京、广州、珠海、青岛、成都、大连、海口、杭州、南京、天津、武汉、乌鲁木齐、重庆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 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电话：95511
公司网址：www.PA18.com
-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 400-6788-999 (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http://www.ph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9日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3月18日，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372号《关于核准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复内容如下：

-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000万股。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进行。
- 三、自本批复下达后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 四、本批文自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为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为潘峰、王东梅。
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为：
公司联系人：徐宏伟、叶瑞忠，电话：0571-87079526; 87034676，传真：0571-87077662。
保荐人联系人：李晔、王琴，电话：010-85130650, 010-85130998
传真：010-85130542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八日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在2008年3月14、17、1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08年3月14、17、1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沈阳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要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06 证券简称:香梨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06 号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3月18日上午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已刊登于2008年2月26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共计代表本公司股份47,155,00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47,706,873股的31.9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雷洪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参会股东审议、表决，通过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47,155,00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参会股东审议、表决，通过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47,155,00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参会股东审议、表决，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票47,155,00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票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17 股票名称:宏盛科技 编号:临 2008-012

上海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目前公司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本公司董事会讨论后，特将目前公司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2月18日获悉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龙先生因涉嫌合同诈骗已被刑事拘留，并于2008年2月19日发布相关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3月12日接获上海市公安局通知：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龙先生因涉嫌逃汇、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罪，被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于2008年3月12日批捕，并于2008年3月14日发布相关公告。
上述事件发生后，由于公司经营业务主要集中在海外，在龙先生无法领导公司事务的情况下，公司业务大幅下降。
针对上述紧急情况，公司采取了如下应急措施：
1、公司曾向公安部门提出“取保候审”申请，希望龙先生能有机会参与公司事务决策，但迄今未获得批准。
2、公司董事会立即成立了由董事朱方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临时负责人，并由陶正德先生和唐宝华先生协助朱方明先生工作的三人工作小组，应急处理董事会授权的公司日常经营事宜。
3、公司紧急与供应商和客户进行协商，已在支持公司业务持续进行方面获得一定的谅解。
4、公司多次召开公司中层经理会议，稳定公司员工情绪，并尽可能保持各部门的正常运行。
根据目前情况，公司董事会做出如下估计：
1、如龙先生可以通过“取保候审”等方式尽早获得继续履行其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职权，则公司业务可能逐步恢复，恢复程度视其可履行职权的程度而定。
2、如龙先生无法与公司沟通、无法参与决策的现状在未来3个月内继续延续，则公司将尽一切努力维持公司的经营，但公司董事会无法对业务的维持程度做出判断。

内继续延续，则公司将尽一切努力维持公司的经营，但公司董事会无法对业务的维持程度做出判断。

特此公告。

上海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17 股票名称:宏盛科技 编号:临 2008-013

上海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经营业务主要集中在海外，在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龙先生已被批捕无法领导公司日常经营工作的情况下，公司业务急剧萎缩，预计3个月内难以恢复正常。
鉴于公司目前所处的特殊状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3.1条第(四)款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充分揭示风险，公司股票于2008年3月19日继续停牌一天，从3月20日开始实施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宏盛科技”改为“ST 宏盛”，股票代码不变，日涨跌幅限制由10%改为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尽力沟通协调解决上述问题，尽可能早日撤消股票特别处理。

根据目前情况，公司董事会做出如下估计：

1、如龙先生可以通过“取保候审”等方式尽早获得继续履行其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职权，则公司业务可能逐步恢复，恢复程度视其可履行职权的程度而定。

2、如龙先生无法与公司沟通、无法参与决策的现状在未来3个月内继续延续，则公司将尽一切努力维持公司的经营，但公司董事会无法对业务的维持程度做出判断。

特此公告。

上海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08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安源股份，证券代码：600397)于2008年3月14日、3月17日、3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管理层第一大股东丰城矿务局、实际控制人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咨询：
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

《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

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未来3个月内，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进行关于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票的运作。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92 证券简称:长城电工 编号:2008-06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08年3月14日、17日、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层征询，公司主要股东均确认三个月内不存在公司股权转让、债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到目前为止，尚未接到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会通知。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

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 2008-006 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当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6,384,051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16.40%）通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解除及再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2008年3月13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1,971,381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5.067%）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2.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2008年3月13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1,950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5.012%）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当代科技持有我公司股权质押总额为5,980.67万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15.371%。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一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90 证券简称:啤酒花 公告编号:临 2008-012

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重大事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因公司控股股东重大事项尚在讨论之中，为了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于2008年3月7日起至3月18日进行临时停牌。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2008年3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新疆蓝剑嘉酿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发出通知函，经双方股东四川蓝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嘉士伯啤酒厂有限公司就重大事项进行商谈，但未取得一致意见。到目前为止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公司及四川蓝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嘉士伯啤酒厂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承诺不再就涉及公司控制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重组事项进行商谈。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除以上事项以外，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

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上市公司必要的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力元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08-006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新股购买资产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3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326号），核准公司向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发行18,997,295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
同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钟发平公告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327号），同意豁免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因认购公司本次发行股份18,997,295股，合计持有公司30.69%的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另本公司向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尚待取得相关核准批文。
关于本公司本次向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购买资产相关事宜详见2008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特此公告。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ST 罗顿 证券代码:600209 编号:临 2008-004 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于2008年3月14日、17日和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黄海岸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目前情况与前期披露信息的情况相比无变化。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